●责任编辑：佟格歌　●编辑：王越　●电话：8877262
●复审：佟玉强　●校对：张金磊　●电脑制作：吕爱琳

兴安盟施“粮”策 助力“中国碗”装满“中国粮”

□李振林

兴安盟委、行署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把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作为头等大事，深入贯彻“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以实施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为契机，以持续提升粮食单产水平为目标，以“五良”融合为抓手，“稳面积、增单产”两手发力，全盟整建制推进大豆单产提升建设。据农情调度，今年粮食播种面积达 1703.5 万亩、实施优质高效增粮示范区 14 个、争取单产提升工程 152 万亩，其中，大豆单产提升 82 万亩，全区最多。粮食产量将首次突破 140 亿斤大关，实现“十五连丰”。

耕耘“良田”，夯实丰收基础。2023 年底，兴安盟已建成高标准农田 801.62 万亩，占永久基本农田的 48%；今年，新开工建设高标准农田 130.14 万亩，11 月底前，继续开工建设高标准农田 47.24 万亩，实现水浇地集中连片、旱涝保收、节水高效、稳产高产；通过项目带动、群众参与，全盟增施有机肥 500 万亩、秸秆还田 100 万亩，进一步增加土壤有机质含量，改善土壤结构，增强土壤通气性和透水性，全面提高旱作田粮食生产能力和防灾抗灾能力。

选育“良种”，擦亮丰收芯片。依托兴安盟农牧科学研究所、丰垦种业、兴安粳稻研究所等本土科研院所、商业企业等，加大优良品种培育、筛选力度，选育出适应市场需求和生态环境条件的优良品种 58 个，占全区总审定数量的 54.7%。积极布局生物育种新赛道，今年，引种推广生物育种新品种玉米 23 万亩、生物育种新品种大豆 30 万亩。持续提升“看禾选种”平台建设水平，累计展示近三年通过国家或自治区审定、自治区引种备案的新品种 200 余个，加快新品种更新换代的步伐，项目区良种覆盖率达到 98% 以上。

配置“良机”，增添丰收动力。兴安盟年均投入 2 亿元以上，支持全盟农机装备向高端、复式、智能转型升级，优化全盟农机装备结构，提升农机技术装备水平，持续巩固提升农业综合机械化率，推动农业机械化全程全面高质量发展。目前，全盟农机总动力 580.84 万千瓦，拥有可投入生产的大中型机具 16 万台（套）、配套机具 10.3 万台（套），单产提升项目区机械化率达到 100%；北斗导航、5G、大数据等高新技术与高端智能农机装备有机融合，推动农业实现“机器替代人力”“电脑替代人脑”的转变；农用无人机已广泛应用于植保作业，国产自动驾驶拖拉机、无人喷杆喷雾机、无人联合收获机等先后投放市场，将“汗水驱动”转为“智慧驱动”，实现农机装备智能化、精准化、高效化。今年，全盟农业综合机械化率预计达到 91.8%，全盟 6 个旗县市中，5 个被列为国家级主要粮食作物全程机械化示范县，有效支撑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

集成“良技”，把握丰收脉搏。通过改善基础设施条件、优化水肥供给方式、构建水肥精准调控系统等措施，以玉米密植高产精准调控模式、大豆大垄密植浅埋滴灌栽培技术为核心，因地制宜搭配推广秸秆还田、增施有机肥、深耕深松、接种根瘤菌剂等技术举措，大幅度提高出苗率、群体整齐度和水肥、光能利用率，显著提高单产水平。全盟共制修订生产标准 12 个，总结出可复制、可推广的技术模式。加强先进技术推广应用，建立科技示范基地，展示高效种植技术的成果和效益，通过举办培训班、发布宣传小视频、现场指导等方式，加强应用展示示范，让农民认识到科学技术的重要性，主动接近新品种、新技术、新农机，为粮食增产赋“能”添“智”。

探索“良制”，激发丰收活力。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在单产提升工程涵盖的 35 个苏木乡镇、247 个嘎查村，通过承租、股份合作等方式，适度开展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推动解决承包地细碎化问题，促进土地适度规模经营，提高土地产出率、劳动生产率和资源利用率。并依托流转土地，示范玉米、大豆高产技术模式、推广“小田变大田”改造经验。因地制宜开展社会化服务，充分发挥新型经营主体区域化布局、规模化经营、标准化生产和产业化发展优势，结合各地生产和服务需求，开展全程托管、单环节托管、产前产后综合服务等模式，为有意愿农户提供“菜单式”服务。目前，全盟开展全程社会化服务面积 800 万亩，共有具备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能力的合作社、农业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 2000 家，从业人数 1 万余人。

兴安盟将以“新质生产力助推农牧业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继续践行新发展理念，做优转型发展关键增量，让“四个蹄子”赶上“四个轮子”，为建设国家重要农畜产品生产基地“续航增速”，为让“中国碗”装满“中国粮”贡献兴安力量。

（作者为兴安盟农牧局党组书记、局长）

“三端”发力有效降低行政诉讼案件败诉率 提升司法公信水平

□刘刚

为全面提升司法公信水平，助力诚信政府建设，兴安盟聚焦依法行政关键环节，靶向施策，坚持前端预防、中端疏导、末端延伸“三端”发力，全程贯通构建“精准诊疗”体系，努力降低行政诉讼案件败诉率。2023 年，兴安盟一审判决行政机关败诉率 12.6%，同比下降 19.92%，全区最低；2024 年上半年，兴安盟一审行政诉讼败诉案件 19 件，败诉率 14.96%，全区败诉率 19.06%。

坚持前端预防，“四个强化”全面提升依法行政工作水平

兴安盟司法局紧盯依法行政这个关键前端治“未病”，预防和减少不规范行政行为，从源头上减少行政争议产生。

强化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兴安盟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将推进依法行政、降低行政诉讼案件败诉率内容列为法治政府示范创建重要任务推进，兴安盟获评“全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盟”。切实发挥督察考核指挥棒作用，将行政诉讼案件败诉率纳入年度法治政府实地督察、依法治盟年度考核和全盟不担当不作为专项考核内容，倒逼行政机关规范行政行为、依法履职。

强化领导干部法治意识。实施国家工作人员法治素养提升工程，把推进依法行政内容列为县处级以上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和各级党校（行政学院）领导干部培训主体班次培训内容，全盟各级党委（党组）中心组共开展学法 1032 次、书记专题讲法治课 516 次。举办习近平法治思想高端讲坛，盟旗两级干部 1400 余人参加，领导干部依法行政法治思维和法治意识不断提升。

强化行政执法监督质效。兴安盟司法局创新推出“一标两表三图四清单”公示制度，建立包容审慎监管执法“四张清单”，实现柔性执法有温度。举办全盟行政执法人员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班，轮训 1.32 万余人，1000 余人参加法律法规知识测试。实施案卷集中评查，通过评查纠正违法或者不当的行政执法行为，有效提升行政执法水平和能力。

强化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发挥法律顾问在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程序中的作用，增强决策的合法性。目前，盟旗两级政府法律顾问参与重大行政决策 23 项。持续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真正实现从源头上堵塞违法行为产生，依法规范行政决策行为。

坚持中端疏导，“三个抓实”全面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

抓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这个关键中端治“欲病”，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推动行政争议多元化解。

抓实诉议、检议衔接机制。建立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衔接机制，强化全盟两级法院与司法行政机关、政府部门协调配合。在法院设立行政争议化解中心，实施“门诊分流”，将适合诉前化解的行政争议引入行政复议，打造“复议化解前置，法院诉讼断后”工作模式。建立行政复议与行政检察衔接工作机制，建立联席会议机制，强化沟通协作，加大信息共享力度，在办理行政检察、复议案件时对具有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的案件，双方共同参与纠纷化解，共同推进定纷止争。

抓实行政复议便民服务网络。拓宽行政复议受理渠道，兴安盟已实现司法所行政复议转递代办全覆盖，打通了行政复议便民服务“最后一公里”。整合全盟司法行政系统公共法律服务资源，构建以司法局为中心，以“一站式”矛调中心、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公证处、律师事务所、司法鉴定机构为基层点位，覆盖全盟的“1+5”行政复议服务和调解网络，健全多元行政争议化解机制，方便群众的同时引导群众优选行政复议解决争议。

抓实行政争议矛盾多元化解。做实做细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调联动”工作，充分发挥人民调解组织和人民调解员作用，推动行政纠纷柔性化解。发挥网格员作用，通过常态化排查走访，第一时间发现行政诉讼苗头，并及时交由相关部门提前介入化解。发挥盟旗乡三级 77 个“一站式”矛盾纠纷调处中心作用，主动承接群众来访、“12345”政务服务热线中心、行政部门申请等渠道的矛盾纠纷，实现矛盾纠纷化解“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地”。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专项行动，今年上半年，全盟各级各类调解组织调解案件 6875 件，成功 6836 件，成功率 99.4%，涉及金额 1.86 亿元，有力推动了行政争议实时化解。

坚持末端延伸，“两个突出”全面推动行政争议实质化解

兴安盟司法局重点做好进入行政诉讼程序案件末端延伸治“已病”，切实减少行政诉讼新发生案件和败诉案件数量。

突出深化法院、检察院府院联动。拟定实施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和降低败诉率两个办法，督促推动行政机关负责人主动出庭应诉，推动行政争议实质化解。发挥依法治盟（旗县市）办统筹协调作用，开展依法行政、行政应诉工作督导检查，会商研究预防和化解行政争议有效措施。

畅通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行政检察沟通协调，健全行政与司法良性互动机制，建立相互协作、信息共享、共同学习培训、案例研讨等机制。推动各级政府重视人民法院司法建议，依法履行生效判决，将拒不履行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行政机关负责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定期向社会公布严重失信政府机构名单，主动接受人大、政协对政府守信践诺的监督，发挥审计监督、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作用，全面提升政府公信力。建立人民检察院联合检查、线索移送机制，司法行政机关发现行政机关违法行使职权和管理监督漏洞问题，督促行政执法单位整改，同时向同级检察机关移送线索，检察机关在履行监督职责中发现行政机关违法、不履行职责或者不依法履行行政复议决定书、意见书、调解书等情况，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纠正或者履行。

突出出庭应诉、案件整改工作。实行“两函三通报”工作制度，让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又出声”。兴安盟连续 23 个月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100%。在全区率先建立行政机关负责人参加行政复议案件听证调查制度，参与听证调查率 100%。实行应诉过错责任追究制，依法治盟（旗县市）办对行政诉讼案件高发、败诉率高的地区和单位进行通报。建立败诉案件分析研判机制，各级行政机关收到行政诉讼败诉案件裁判文书后，将败诉案件情况分析报告进行上报，盟依法治盟办深入分析行政执法普遍性、倾向性问题，查找败诉原因，提出督促整改措施，推进以案促改，实现“败诉一起案件，规范一类行为”的效果。

兴安盟司法局将继续把改革创新作为助推司法行政工作发展的重中之重，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推进依法行政，为兴安盟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作者为兴安盟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

深化“两区一窗口”试点建设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陈颖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中明确，“制定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健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制度机制，增强中华民族凝聚力。”国家发改委〔2023〕1644 号文件《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推动内蒙古高质量发展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的意见〉》重点工作清单中明确提出：“支持内蒙古以兴安盟为试点，积极建设打造新时代我国民族团结进步的样板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示范区、向世界展示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正确道路优越性的重要窗口”（以下简称“两区一窗口”）。作为国家级试点，兴安盟要倍加珍惜荣誉，贯彻落实好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的决定，以“两区一窗口”建设为契机，不断健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制度机制，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进而增强中华民族的凝聚力，为中国式现代化汇聚磅礴伟力。

一、兴安盟“两区一窗口”试点建设的重大意义

“两区一窗口”建设是内蒙古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民族篇”的一项重要任务，是构建中华民族共同体理论体系的内在要求，是向世界展示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正确道路优越性的实践探索。兴安盟是党领导的内蒙古自治政府的诞生地，是党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成功实践地，新时代以来连续两次荣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盟”殊荣，并在全国率先提出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盟，为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的形成奠定了基础。通过兴安盟这一窗口可以更好地以小见大、以点观面，集中展示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和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正确道路的优越性，从而引导广大干部群众进一步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

二、兴安盟“两区一窗口”试点建设的生动实践

作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历史悠久、多民族和谐共生的典型地区，兴安盟完整准确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走出了一条具有兴安盟特点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之路。

“拧成一股绳”：坚持和完善党对民族工作的全面领导的生动实践。兴安盟历来重视民族工作，让民族工作成为全盟的“头等大事”。一是持续创新制度机制，建立盟旗两级党委书记民族工作专题谈话制度，制定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前置联审制度，两项工作被国家民委认可并推广；二是持续加强理论武装，发挥党校干部教育培训主阵地作用，打造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3+N”特色课程体系，纳入主体班次教学计划，通过讲好“第一课堂”、深化“拓展课堂”、用活“现场课堂”，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走深走实，相关课程课时占比达到总课时的 22.9%。同中央民干院合作开发“六句话的事实和道理”教学课程体系，在全盟范围进行宣讲，累计宣讲 1578 场次，受众 322623 人次。

“有形、有感、有效”：推进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建设的生动实践。兴安盟民族工作始终注重载体建设，让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有形、有感、有效。在强化阵地载体建设方面，将 200 余处、1000 多个体现中华文化符号和中华民族形象的场景融入城市建设，精心建设兴安领创·展示体验中心这一集演出展览、非遗传承、宣传教育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体验馆。在强化活动载体建设方面，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十个一”红色主题系列活动，让各族干部群众在“学、看、听、走”中增强自豪感和认同感，推进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建设。

“一个民族都不能少”：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现代化的生动实践。兴安盟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成为内蒙古唯一被国务院评为“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成效明显地区”。深入开展促进就业增收“四大行动”“六大举措”，城乡居民收入增速连续 5 年排名内蒙古前列。坚持“互帮互助、团结进步、共同发展”的理念，推动各族群众实现互嵌式发展，科尔沁右翼前旗被确定为全国首批共同现代化试点。

“守望相助”：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交流交融的生动实践。兴安盟践行守望相助理念，推动各族群众共居共学、共建共享、共事共乐。立足良好基础，深化嵌入式社区建设，打造“一站式”服务大厅，做好流动少数民族人口的管理和服务工作，在城市社区组织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推动各民族在空间、文化、经济、社会、心理等方面的全方位嵌入。

三、以“两区一窗口”试点实践助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

贯彻落实好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健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制度机制，增强中华民族凝聚力，要以“两区一窗口”的生动实践为经验，助力推动边疆民族地区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进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一是坚持和完善党对民族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党的领导是内蒙古自治区得以建立并繁荣发展的根本原因。要不断加强和完善党对民族工作的全面领导，始终将党的领导贯穿到民族工作各方面全过程，推动经济社会取得长足发展，使民族团结进步始终走在前列，传承好内蒙古各族人民心向党、心向党中央的红色基因。

二是坚持人民至上。人民性是马克思主义最鲜明的品格，做民族工作说到底就是做人的工作，是凝聚人心的工作。要把改善民生、凝聚人心作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在经济发展中注重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基础设施建设和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持续增强各族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三是坚持守正创新。守正才能不迷失方向，不犯颠覆性错误，创新才能把握时代、引领时代。要始终将完整准确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的各项精神尤其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作为高度的政治自觉，不断推动党的民族工作理念、政策、思路及方法的转变与调整，以更好地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

（作者单位：兴安盟委党校）

发挥市场监管职能 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田志伟

2023 年 7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正式印发，为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擘画了全新的宏伟蓝图。9 月，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印发《市场监管部门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举措》，推出了修订出台新版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等 22 项关键举措。伴随改革开放的持续深入，我国民营经济实现了显著增长，逐步成为推动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力量。然而，民营经济的发展之路并非坦途，尤其在当下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环境中，民营经济面临诸多严峻挑战，也迎来宝贵机遇。科右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作为政府的关键部门，肩负着积极助推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重要使命。

科右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在民营经济发展进程中扮演着多重关键角色。作为市场监管的核心主体，其职责在于全力维护市场秩序，坚决守护公平竞争，为民营经济营造优良的市场环境；通过精心制定并有效执行相关政策，为民营经济提供坚实的政策支撑，助力其稳健发展；承担着宣传推广、信息服务等重要职能，积极协助民营企业洞悉市场动态和政策趋向，全方位提升其市场竞争力。

科右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通过大力简化注册流程、显著降低市场准入门槛，为民营企业开通便利通道。其一，积极有力推行“证照分离”改革，大幅削减审批环节，显著缩短审批时限，有效降低企业开办成本，促使民营企业能够更高效、更顺畅地迈入市场。其二，持续加强对市场秩序的严格监管，坚决维护公平竞争环境。依法严厉打击不正当竞争行为，全力保护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坚决遏制市场垄断和恶意竞争，为民营企业精心打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空间。其三，高度注重提升民营企业的质量管理水平，不断加强对产品质量的严格监管，大力推动民营企业构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切实提高产品质量和核心竞争力，扎实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其四，积极引导民营企业强化技术创新和品牌建设，全面提升整体竞争实力。其五，主动为民营企业提供优质服务和精准指导，打造政策咨询、技术支持、融资对接等一站式服务模式，用心帮助民营企业化解发展进程中遭遇的难题。其六，广泛开展培训活动，大力提升民营企业管理人员的综合素养和业务能力。

民营经济作为我国经济的重要构成部分，其健康发展对于推动我国经济社会的持续稳健发展意义重大。科右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积极主动履行自身职责，通过全力优化营商环境、不断加强政策扶持、切实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持续提升服务水平等策略，为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提供强有力的支持。同时，不断探索创新监管方式，着力提高监管效能，确保市场秩序稳定有序，为民营经济创造更为公平、透明、可预期的优良发展环境。

展望未来，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深度推进和市场经济体制的日益完善，民营经济必将迎来更为广阔的发展天地。科右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将牢牢把握机遇，勇敢担当作为，为民营经济发展壮大贡献更为磅礴的力量。

（作者单位：科右前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官方微信 岭上兴安
微信公众平台 掌上兴安盟
微信公众号 兴安盟动植物视界
兴安文明网
客户端 兴安岭上兴安盟
官方快手 兴安日报
官方抖音 兴安日报
欢迎访问兴安日报官方网站“兴安在线”：
http://www.xingandaily.cn/

本报社址：内蒙古乌兰浩特市复兴西大街 18 号　邮政编码：137400　邮发代号：15—26　印刷：兴安盟金祥福利印刷厂　广告许可证：兴行审广登字【2020】2 号　投递监督电话：13948225757